

浅谈近年来中国的区域经济合作

李晓燕

(焦作大学 河南 焦作 454003)

【摘要】区域一体化作为全球的热点问题之一,越来越受到各国的重视,中国近年来在这方面也加大了与其他国家和经济组织合作的力度。文章从多个方面分析了中国区域经济合作的情况,并提出中国政府和企业如何利用区域经济合作带来的机遇以壮大自身实力。

【关键词】区域经济合作 机遇

【中图分类号】F123.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2-8777(2008)06-0015-02

区域经济一体化与经济全球化是当代世界经济发展的两个主要特点。随着世界经济总量的扩大,各国、各地区经济资源配置不断突破国界限制,在全球范围内寻求最优的配置方式和配置效率,世界各国、各地区经济之间的相互依存、相互融合、相互影响和相互制约达到更高的水平。在世界经济全球化加速发展的同时,以地区经济一体化为标志的区域经济合作出现了良好的发展势头。区域经济一体化表现为越来越多的国家加入区域自由贸易协定,通过区域内的国际分工寻求扩大经济合作,提升经济增长潜力。

一、区域经济合作简介

当前,区域经济合作在全球范围内蓬勃发展,对我国而言,深入参与区域经济合作,不仅是加强与周边国家互利合作、增强国际竞争力和影响力的重要平台,更是带动沿边地区经济增长、实现区域协调发展的有效手段。

在历史上,区域经济合作是指两个或者两个以上的国家或者经济体基于地缘关系的一种经济合作,比如人们所熟悉的北美自由贸易区、欧盟等;但是到了今天,世界上的区域经济合作已经跨越了这个阶段,已经超越了地缘的范畴,出现了很多跨区域的经济合作,像这样一种情况是一种新的发展趋势,比如中国和智利签订的中智自贸区协定,以及美韩自贸区协定。

总体来说,区域经济合作大体上分三种形式:第一种是以自由贸易协定为主要形式的区域贸易安排,这种区域贸易安排是紧密的、有约束性的,它是指有关国家和地区通过签署协定,在WTO最惠国待遇基础上,相互进一步大幅开放市场,当然还有其他一些内容。像中国与东盟、智利、巴基斯坦签署的自贸协定以及内地与港澳签署的更紧密经贸关系安排都属于这种形式。第二种形式相对是松散型的,是区域经济合作论坛。主要代表是亚太经合组织(APEC)、亚欧会议(ASEM)、东盟和中日韩(10+3)机制等,这些合作机制通常是非约束性的,它的合作内容通常是政策对话、贸易促进和信息交流为

主。第三种形式从地缘来说,范围相对小一些,是次区域经济合作,指区域一定范围内相邻国家或地区之间的合作。像云南省和广西壮族自治区参与的大湄公河次区域合作机制和泛北部湾合作等。这类合作主要是通过改善基础设施和能力建设来促进小的区域范围内经济的发展和繁荣。

二、中国参与区域经济合作的情况

中国1991年参加了亚太经合组织(APEC),这是中国参加的第一个区域经济论坛,也是中国参与区域经济合作的开端。中国在2001年加入了《曼谷协定》,现在更名为《亚太贸易协定》,这是中国参与的第一个区域贸易安排。2003年签署的《内地与香港更紧密经贸关系安排》(CEPA),这是中央人民政府与特别行政区政府签署的经贸安排,从性质上说,它也是一种自由贸易安排。我国签署的第一个真正意义上的自贸协定是2004年11月与东盟十国签署的自贸区《货物贸易协议》。其他一些正在商谈中。

三、中国参与区域经济合作的特点

首先,在区域经济合作方面中国参加的范围较为广泛。

比如中国大陆和香港、澳门签署了《更紧密经贸关系安排》及补充协议,跟东盟、智利、巴基斯坦签署自贸协定;跟海湾6国、新西兰、澳大利亚、新加坡、冰岛等进行自贸谈判;跟印度、韩国、秘鲁开展自贸研究;参与亚太经合组织、亚欧会议、上海合作组织、东盟和中日韩(10+3)、东亚峰会等多个区域经济论坛;推动了包括很多周边邻国的大湄公河次区域合作、大图们江合作开发等次区域合作机制的建设。

其次,中国参与区域经济合作,除贸易自由化也就是市场开放外等内容外,还包括经济贸易政策对话、贸易投资便利化和经济技术合作。

再次,中国参与区域经济合作,既有中央的大力推动,也有地方的积极参与。国家领导人多次出席区域性峰会,并就

【收稿日期】2008-04-28

【作者简介】李晓燕(1972-),女,河南永城人,焦作大学讲师。

参与区域经济合作做出重要指示。比如 2002 年 11 月,朱镕基总理在柬埔寨举行的中国-东盟领导人会议上,与东盟领导人共同签署了《中国与东盟全面经济合作框架协议》,亲自启动了中-东盟自由贸易区的谈判工作,对整个东亚的经济一体化进程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2004 年 11 月 18 日,胡锦涛主席亲自宣布启动中国-智利自贸区谈判,一年后的同一天,又见证了中智自贸协定的签署。2006 年 10 月 30 日,温家宝总理亲自主持中国-东盟峰会,就 10+1 自贸区建设提出了一系列积极主张。国务院各部委几乎无一例外地参与了区域合作论坛和自贸区建设。各地方政府,尤其是沿边各省区政府也参与了次区域合作,例如,云南、广西参与了大湄公河次区域合作,新疆参与了中亚区域合作,吉林、内蒙古参与了大图们江开发合作。

最后,也应看到,与其他大的经济体相比,中国参与自贸区时间还不长,谈成的还不多,还没有涉及世界上主要经济体,这需要我们从抓住历史性机遇和改革开放两个大局来进行谋划。

四、区域经济合作在全球内升温分析

现在世界上的区域合作不断升温,最主要有两个原因,第一,要应对经济全球化的发展,在经济全球化发展竞争压力的迫使之下,各主要贸易方作出的政策选择。第二,区域合作有两个主要特征,或者说两个经济效应:贸易创造和贸易转移。这两个因素是各方不断投入到区域合作里的重要原因。因为根据规则,区域贸易安排的成员国必须相互提供超越 WTO 最惠国待遇的优惠待遇。比如在 WTO 成员之间相互提供的关税待遇都是所谓的最惠国待遇,就是最惠国税率。但是在自由贸易协定成员国之间提供的关税待遇,通常都是零关税待遇,明显要好于 WTO 的待遇。因此,这样一种更优惠的待遇会在这个区域范围内产生贸易创造效益,会创造很多新的贸易机会。但与此同时,我们对区域外的国家或者贸易伙伴提供的是一种相对比较差的待遇,也就是说对他们形成了一种贸易歧视,这就产生了所谓的贸易转移,就是有一部分贸易会从区外转移到区内,这样对区外的经济体形成了一种歧视,这是比较负面的一些影响。这两种效应共同作用就会形成谁参与区域合作谁就受益。

以墨西哥为例,北美自贸区建立后,墨西哥出口有了大幅增长,从 1996 年的世界排名第 21 位跃升至 2005 年的第 13 位,取代日本成为对美第二大出口国,取代中国成为对美纺织品第一大出口国。贸易转移的效应也是很明显的,比如在北美自贸协定生效后的最初 3 年,墨西哥男衬衣对美出口增长 122.9%,中国减少 38.1%;墨西哥运动服增长 769.7%,中国减少 33.8%。

五、中国政府和企业如何利用区域合作带来的机遇

从理论上讲,区域合作建立以后,因为双方的市场准入条件都得到了大幅改善,贸易、投资环境更加规范、更加透明,所以对我们的政府和企业进行贸易和投资肯定是有好处的。但在实践中,也需要我们的区域合作企业充分利用这些好处和优惠条件,才能够真正抓住机遇,才能产生真正的积极效应。

第一、中国政府和企业应及时掌握有关区域合作谈判信息。

各地政府和企业要多留意商务部发布的有关区域合作的谈判信息,以及财政部、海关总署年初和年中颁布的关税税则,里面有“协定税率”一栏,这也反映了区域合作谈判的结果,政府和企业应该注意研究和利用这样一个结果,才能有助于他们的产品出口,有助于他们选择投资伙伴。

第二、中国政府和企业应注意及时领取优惠原产地证书

优惠原产地证书就是产品在进出口过程中享受优惠待遇的证明。企业需要了解申请签发优惠原产地证书的程序和规定,主动申领证书,这样才能够享受零关税这些优惠。

第三、中国政府和企业应留意区域合作协议达成后对方政策体制的改善,比如海关、质检、投资环境等。

第四、中国政府和企业应利用区域合作协议达成后所提供的机遇“走出去”。

根据通常惯例,区域合作协议伙伴之间除了减少和消除货物贸易壁垒以外,还会减少和消除服务贸易和投资壁垒。这样,我们的企业就可以更自由、更便利地到合作伙伴的市场去投资,这些都是很好的机遇。

第五、应向区域合作伙伴学习。

国外的优势产品和服务进来后,竞争是增加了,但只要我们妥善应对,就可能化被动为主动,化劣势为优势。

以东北三省为例,东北三省毗邻俄罗斯、蒙古、朝鲜,与日本、韩国隔海相望,东北亚区域是亚洲自然资源最为丰富的地区,各国在自然资源、劳动力资源和其他社会经济要素上有非常强的互补性,因此,在这一区域开展经济合作,具备了很好的基础。

现在,这一地区的区域合作主要以图们江地区开发合作为主,涉及中国、俄罗斯、蒙古、朝鲜和韩国。中国的参与方主要是吉林省和内蒙古自治区。经过我们多方努力,目前大图们江区域国家,在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衔接、跨境运输、跨境旅游、跨境投资贸易等方面取得了一定进展。经过十多年的开发合作,图们江地区经济社会面貌发生了深刻变化。延吉至图们高等级公路建成通车,中国境内中、俄、韩陆海联运初步形成,珲春出口加工区、中俄互市贸易区建立,口岸基础设施明显改善。

总之,在经济全球化加速发展的大背景下,区域合作一体化已成为全球化进程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国要参加全球化,迎接全球化的挑战,就要积极参加区域合作一体化建设。中国经济未来增长的潜力,应当通过中国进一步发展和扩大在双边、区域和多边三个层次上的合作来实现。

【参考文献】

- [1] 李荣林. 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与东亚区域经济一体化[J]. 当代亚太, 2005, (08).
- [2] 张乃丽, 张雄辉. 中日韩建立自由贸易区的可行性与障碍分析[J]. 亚太经济, 2006, (01).
- [3] 王宇光. 关于建立中日韩自由贸易区的可行性分析[D]. 吉林大学学报, 2007.
- [4] 吴萍萍. 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的地缘经济学分析[D]. 华中师范大学学报, 2007.